

重庆溯联塑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黄新建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黄新建，作为重庆溯联塑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第三届和第四届独立董事，在 2025 年度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人作为会计专业人士（第三届和第四届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充分发挥专业优势，在财务监督、内部控制、风险管控等方面发表独立客观意见，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本人黄新建，1972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会计学博士，现任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教授。2025 年 9 月，公司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本人经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连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时，本人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家数未超过 3 家。

本人已对独立性情况进行自查，确认符合独立董事任职的独立性要求。

#### 二、2025 年度履职情况

##### （一）参加会议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计召开董事会 7 次、股东会 2 次、审计委员会 4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 次。本人出席了所有应出席的会议，无缺席或委托出席的情况。在审议议案时，本人基于会计专业判断，重点关注财务数据的真实性、会计政策的合规性及风险控制的有效性，对所有议案均投了同意票。

##### （二）现场工作及公司配合情况

2025 年度，本人累计现场工作时间不少于 15 日。除参加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外，重点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在建工程项目、对外投资事项等进行了实地考察。特别是针对“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本人与财务负责人进行了专项沟通，提示关注理财产品风险等级、期限匹配等问题，确保资金

安全与合规运作。

本人在行使职权时，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积极配合，为本人履职工作提供了必要的条件和充分的支持。

### （三）与内部审计人员及外部审计机构沟通情况

作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全年组织召开 4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审阅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督导募集资金使用专项审计；参加审计机构 2024 年报汇报以及 2025 年度审计工作沟通会议，就审计范围、计划和方法进行讨论，同意将收入确认、应收账款减值、存货跌价准备列为关键审计事项，对审计机构出具的 2024 年度财务报告与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无异议。会后督导内部审计人员配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完成年审工作，并按计划完成内审报告。

### （四）与中小股东的沟通情况

2025 年度，本人出席了 2024 年度股东会、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及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与中小股东就公司业绩下滑、募投项目进展、利润分配等问题进行交流。针对投资者关切的经营业绩问题，本人从会计角度解释了研发投入增加、信用减值转回等因素的影响，增进投资者对公司财务状况的理解。

###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的相关工作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持续关注并推动信息披露与内部控制工作，督促公司严格遵循《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规要求，完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确保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与公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权益。同时，本人积极关注公司经营情况，认真听取管理层汇报，主动获取决策所需资料，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审慎审核会议材料，运用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客观的判断并行使表决权，有效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 （六）培训和学习情况

为提升履职能力，本人积极参加重庆监管局、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履职”相关培训以及交易所组织的独立董事后续培训，深入学习上市公司治理制度，增强保护投资者权益的意识。同时，积极参加公司组织的培训，系统学习证券法律法规，加深对法人治理结构及股东权益保护相关规定的理解，提高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能力，为公司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建议，促进规范运作。

### （七）行使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5 年度，本人未发生独立聘请中介机构、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或董事会、公开征集股东权利等行使特别职权的情形。

##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

###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 （二）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

2025 年度，公司及相关方未发生变更或豁免承诺的情形。

### （三）被收购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被收购的情形。

### （四）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25 年度，公司按时编制并披露了 2024 年度报告及内控评价报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第三季度报告及相应的财务信息。本人认真审阅各期财务报告，重点关注收入确认政策的稳定性、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充分性、存货跌价测试的合理性、非经常性损益的归类准确性。经审阅，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经营成果，会计政策运用恰当。

### （五）聘用、解聘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本人主持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质量、独立性、审计团队配置等进行评估，认为其具备胜任能力，审计费用定价公允，续聘程序符合《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规定。

### （六）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财务负责人

公司聘任廖强先生为财务负责人。本人主持审计委员会对廖强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了评估，认为廖强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具备系统的财务会计专业背景和丰富的实践经验，其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符合公司财务负责人的任职要求。

### （七）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形。

#### （八）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 9 月，公司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后，随即完成了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在此期间，本人对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核，重点依据《公司法》相关规定，逐一核查候选人是否符合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条件，是否存在不得担任上述职务的法定情形，确保提名及聘任程序合规、人员适格。

#### （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成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

1. 2025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2. 2025 年度，公司制定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激励计划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

3.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的情形。

#### 四、总体评价与 2026 年工作展望

2025 年，本人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充分发挥会计专业背景与高校从教经验，聚焦财务监督、风险控制及制度建设等重点领域，积极建言献策，助力公司治理水平提升。2026 年，我将继续勤勉履职，重点围绕以下方面开展工作：一是着力提升财务报告质量，保障会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二是持续关注在建工程、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强化动态监督与风险防控；三是深化参与公司治理优化工作，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更具前瞻性和专业性的建议，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重庆溯联塑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

黄新建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